

证券代码：601811 证券简称：新华文轩 公告编号：2023-041

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认购私募基金份额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对外投资概述

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3年8月1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2023年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本公司认购四川文投锦文股权投资基金份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以最大损失金额不超过人民币4,040万元为限参与认购四川文投锦文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标的基金”)份额。

2023年8月1日,公司与四川文投文化产业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及四川文化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四川文化产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署了《四川文投锦文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共同投资标的基金并专项投资于中国经济信息社有限公司。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新华文轩关于认购私募基金份额暨关联交

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9）。

二、对外投资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收到四川文投文化产业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通知,标的基金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完成工商登记手续,并取得成都市成华区行政审批局颁发的营业执照,现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备案变更手续。

公司会持续关注标的基金的后续进展情况,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9月22日